

## 臺大機械系九十七學年度第五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97 年 2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12 時 30 分.

地點：工綜館 534 室

出席：張所銘 楊耀州 周賢福 黃元茂 周元昉 吳錫侃 廖運炫 顏瑞和 馬劍清 賴君亮  
吳文方 陳希立 陳永傳 單秋成 楊宏智 馬小康 陽毅平 鄭榮和 王興華 陳瑤明  
顏家鈺 楊申語 陳復國 謝淑華 伍次寅 黃美嬌 陳湘鳳 施文彬 蔡曜陽 潘國隆  
林沛群 楊東林 洪秋復 林高碧珠 劉奕宏

列席：潘宜中 張啟政

### 壹、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97 學年度第四次系務會議決議：

1. 通過王文雄教授台大機械系獎學金設置要點。
2. 關於「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院長推選辦法」之修正，提供相關資訊(如修正案與現行辦法之差異等)予全系教師充分參考後擇期舉辦座談會，預計 98 年 3 月再提系務會議討論。

### 貳、系務報告

系主任報告：

一、依身心障礙者保護法，本系至 98 年 3 月應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4 名，而目前僅進用 2 名，因此每月將被校方罰扣訓輔費 17,850 元 x 2。

註：1. 進用 2 名為施英鴻組員遺缺聘聽障人士 1 名，楊宏智教授聘用肢障助理 1 名，謝謝楊教授幫忙！

2. 本系公保人員 73 名 (教師 50+助教 10+職員 13)

勞保人員 44 名 (技工友 11+研究助理 33) (研究助理人數增加中)

$117 \text{ 名} \times 3\% = 4 \text{ 名}$  (四捨五入計算)

二、恭喜吳文方教授當選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

三、近期本校行政會議通過事項：

本系新聘傅增棟兼任助理教授，任期自 98 年 2 月 1 日至 98 年 7 月 31 日。

王文雄教授臺大機械系獎學金設置要點。(本獎學金僅頒給本系學生，謝謝王教授！)

四、本校預估 98 年度電費需約 4 億 4 千 4 百萬元，將由圖儀費及管理費支付，各系所圖儀費及管理費可能遭到刪減，請大家節約用電！

五、近期各項獎助或計劃申請案如附件一，提醒您注意截止日期。

六、96 學年度入學之本系博士生資格考統計如附件二。

七、98 學年度碩士考試招生於 98 年 2 月 28 日及 3 月 1 日舉行筆試、3 月 20 日及 4 月 8 日兩梯次放榜。98 學年度大學甄試 98 年 3 月 28 日舉行第二階段筆試，4 月 13 日公佈正備取名單，5 月 7 至 9 日填志願，5 月 15 日公告錄取名單。感謝各命題教師之辛勞！

- 八、本校修正「研究所博士暨碩士學位考試規則」，論文之繳交期限，第一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第二學期為八月二十日(修正前為七月三十一日)。
- 九、本校已於 97 年 12 月 30 日之行政會議訂定本校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
- 十、工業工程研究所已向教育部提出增設博士班。
- 十一、98 學年度各系所碩、博士班招生原申請名額表如附件三。
- 十二、本校杜鵑花節將於 98 年 3 月 7 日及 8 日舉行，請各位同仁踴躍參加。
- 十三、本校運動會將於 98 年 3 月 16 日至 22 日舉行，請各位同仁踴躍報名參加，相關事宜請洽黃美嬌教授，謝謝黃教授熱心幫忙!
- 課程委員會召集人伍次寅教授報告：

#### 參、提案討論

- 一、案由：本系課程委員會組織辦法修正案。(系主任提)
- 說明：現行國立台灣大學工學院機械工程學系課程委員會組織辦法第二條：  
由本辦法產生之委員會，置召集人一名，由系務會議從本系專任教師中推選之。  
再由本系現有五組，各組推選年資三年以上專任教師一名，連同召集人共六名組成之。是否刪除對年資之限制，請討論。
- 決議：通過刪除對年資之限制，國立台灣大學工學院機械工程學系課程委員會組織辦法修正如附件四。
- 二、案由：請選舉本系課程委員會召集人一名。(伍次寅教授提)
- 說明：伍教授任期至 98 年 3 月 31 日屆滿。(已連選連任一次)  
本次選舉召集人任期自 98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3 月 31 日止。
- 決議：通過由黃美嬌教授擔任本系課程委員會召集人，任期自 98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3 月 31 日止。
- 三、案由：訂定本系獎學金委員會組織辦法。(獎學金委員施文彬副教授提)
- 決議：通過國立台灣大學工學院機械工程學系獎學金委員會組織辦法如附件五。
- 四、案由：請討論本系是否依 98 年 1 月 16 日座談會之結論，搬遷至工綜新館。  
(系主任提)
- 說明：(1) 96 年 12 月 7 日本系 96 學年度第三次系務會議決議：  
向院方重申 96 年 8 月 27 日本系 96 學年度第二次會議系務決議，  
本系的意願為留在工綜一期館、須獨立的空間、空間需求為 6960 坪。
- (2) 98 年 1 月 16 日座談會院長與本系討論後共同達成結論如下：
1. 工綜新館(二期館)總樓地板面積 6500 坪，由機械系使用，可為獨立之機械館。
  2. 工綜新館是否容納工工所，則視將來一期館空間分配而定，機械系傾向新館由機械系單獨使用，以為完整獨立系館，院長承諾尊重機械系之決定。
  3. 建築經費 7.7 億，其中教育部補助 3.4 億，餘由校、院及系共同籌措，

院已保留數千萬元作為籌建經費。

4. 如部分教師意願留在一期館，院長表達尊重該等教師個人意願，俟退休或離職後歸還所使用空間。
  5. 工綜新館地下室不設汽機車停車位。雖總務處目前規劃設有腳踏車停車位，屆時使用可再與校方討論。
  6. 工綜新館完工後之搬遷費，院長表示金額較少，屆時將向校方申請。
  7. 機械系於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學後舉行系務會議討論，院將召開規劃會議，機械系由張所鎔系主任及顏瑞和教授出席
- (3) 98 年 2 月 9 日本系歷屆系主任舉行會議討論工綜新館興建安，認同 98 年 1 月 16 日座談會之協議並建議成立機械新館規劃小組。
- (4) 98 年 2 月 16 日本系 97 學年度第四次空間規劃委員會議決議：
- a. 空間規劃委員會議擬訂本系空間使用管理辦法提系務會議討論。
  - b. 空間規劃委員會各委員提出各組教師研究實驗室、教學實驗室、及共同實驗室等需求，交給機械大樓(工綜新館)規劃工作小組。

決議：

五、案由：機械大樓(工綜新館)規劃工作小組成立案。(系主任提)

說明：機械大樓規劃工作小組之任務及成員為：

1. 任務：針對機械大樓之興建，彙整本系未來空間需求，負責完成機械大樓空間規劃書，與機械大樓興建相關之協調事務。
2. 機械大樓規劃工作小組為一臨時任務編組，機械大樓完成時，本小組解散。
3. 成員：

系主任及副系主任為正、副召集人(有任期)：張所鎔系主任、楊耀州副系主任。  
歷屆系主任群(無任期)：周賢福教授 潘永寧教授 陳炳輝教授 吳文方教授  
(提供諮詢) 顏家鈺教授 黃漢邦教授。

課程委員會召集人(有任期)：伍次寅教授。(98 年 4 月 1 日起為黃美嬌教授)  
院工綜新館規劃小組機械系代表：顏瑞和教授。

系主任推薦：王興華教授 伍次寅教授 黃美嬌教授 楊鏡堂教授  
李志中教授 陳湘鳳副教授 施文彬副教授 林沛群助理教授  
楊耀州副教授(兼任副召集人)

執行幹事：潘宜中先生 張啟政先生

六、案由：工學院擬修正「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院長推選辦法」，提有甲乙兩案，甲案採普選、乙案採遴選，本系傾向何案，提請討論。(系主任提)

決議：擱置。